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且已按规定完成清算、分配。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2022年3月17日、2022年5月24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60个月，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2022年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2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人及调整交易价格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模式变更为公司自行管理及将受让价格调整为4.9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22年10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本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通过受让上市公司回购股票、二级市场购买（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2022年8月29日至2022年10月12日期间，公司本

次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64,789,616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04%，成交均价为人民币 4.87 元/股，累计成交金额 31,577.67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至此，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购买，上述股份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自 2022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2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及出售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60 个月，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并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届满，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专用证券账户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64,789,616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0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的公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累计出售公司股票 64,789,616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0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原因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60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并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若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全部出售，且按规定清算、分配完毕的，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

完毕，且已按规定完成清算、分配，经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提前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审批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6 日、2025 年 8 月 20 日、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了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议案》，同意提前终止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根据《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及 2022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次公司提前终止员工持股计划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影响及相关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提前终止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财务状况等方面产生影响。公司后续将根据有关规定完成相关账户注销等相关工作。未来公司如推出新员工持股计划，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3日